

彼得前後書第十一講

引言

寄信人的自稱(彼後1:1上)

- (壹) “耶穌基督的僕人和使徒”。彼得在寫後書時的這種自稱，比他寫前書時多了“僕人”一詞。前書只稱他自己為使徒，而本書信則自稱為“僕人和使徒”。“僕人和使徒”是指明彼得的地位和職分說的；在地位上他是主耶穌的奴僕，以謙卑服侍祂為職事；但在職分上他是使徒。在主面前他是謙卑的僕人，但在人面前，他卻是帶著神聖屬靈權柄的使徒，靠著主所賜的神聖權柄教訓人，指導人認識真理知識。
- (貳) 彼得在本書信稱自己為“西門彼得”，但在彼得前書中並沒有提到他自己的舊名字西門。西門是他跟隨主之前的名字，當主耶穌選召他之後，就給他改名為“磯法”(參約1:42)，這名與彼得希臘文的稱呼“Petros”同義，就是“巨石”(Rock)的意思。在新約聖經中，他通常都是被稱為彼得，但除了這裏之外，還有另外一處聖經稱他為西門，就是在耶路撒冷教會會議作決議時，雅各對他的稱呼(參徒15:1-35)。

對收信人的稱呼(彼後1:1下)

- (壹) 彼得對那些收信之人的稱呼是“因我們的神，和救主耶穌基督之義，與我們同得一樣寶貴信心的人”。但在原文，“之義”不是跟著“救主耶穌基督”的後面，而是跟著“我們的神”後面；所以全句應譯作“因我們之神之義和救主耶穌基督，與我們同得一樣寶貴信心的人”。英文的新國際版本(NIV)也譯作“To those who through the righteousness of our God and Savior Jesus Christ have received a faith as precious as ours”。所以彼得稱呼那些收信的人是與他同得寶貴信心的人，這都是因神的義，也是因救主耶穌基督的緣故。
- (貳) 我們是因救主耶穌基督而得信心的；整個因信稱義的真理，完全是因耶穌基督願意為我們降生，受死，成就了救贖大功的緣故。若沒有祂救贖之功，整個因信稱義的道理便沒有根基，並且我們一切美好的盼望，就是因著這寶貴的信心而稱義，得救，出死入生，得賞賜和冠冕，以及基督台前的稱讚和榮耀，都將是虛空幻想，永遠不會實現。
- (參) “神之義”就是神的公義；我們得著寶貴的信心，不只是因神的慈愛，也是因神的公義。基督的救贖，乃是在顯明神的公義。保羅說：“但如今神的義在律法以外已經顯明出來，有律法和先知為證；就是神的義，因信耶穌基督，加給一切相信的人，並沒有分別；因為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”(羅3:21-23)。神愛罪人，但又必要刑罰罪，所以就差遣祂自己的兒子降世，為人贖罪，使人不但按祂的慈愛可以得救，也可以按祂的公義得救，因神已在祂兒子身上刑罰了我們的罪。

祝福的話(彼後1:2): “願恩惠平安，因你們認識神和我們主耶穌，多多的加給你們”。彼得在這裏所用祝福的話，與前書幾乎相同(參彼前1:2)，只是多加了一句話“因你們認識神和我們主耶穌”。彼得相信只有認識神的人才會有神的恩惠與平安臨到，不認識神的人就得不著神的恩惠與平安。這句話可作彼得前書和許多保羅書信中，有關問安語的註解。“認識”這個詞在本書信中共用了四次(參彼後1:2,3,8; 2:20)，含有“完全的知識”(full knowledge)，“透徹的認識”(to be thoroughly acquainted with)，和“正確的認識”(to know accurately)的意思。彼得之所以特別加上“認識神和主耶穌”，乃因當時已經開始流行的諾斯底思想，就是強調知識(gnosis)，但這種知識卻是虛幻，難以捉摸的，是含有神秘玄妙的色彩的。若要抗拒這種虛浮的知識，彼得就期望收信的信徒乃要在“認識神和主耶穌”的“知識”上有更多的掌握，以致豐滿增長，這樣就不致被諾斯底的“知識”論調所侵擾，而在信仰上跌倒。

勉勵信徒在德行上成長

依賴神的大能(彼後1:3-4): 給收信人祝福之後, 彼得立刻進到勉勵信徒在德行上成長的主題上, 在這裏他首先提到信徒應追求在德行上成長的理由:

(壹) **因神已將關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賜給我們**(彼後1:3)

- (甲) “生命”就是靈性的生命; 我們因信領受神的生命, 凡一切有關這生命的事, 神已經都賜給我們了. 從前我們在這生命中是無份的, 是生活在舊亞當的生命裏, 順從敗壞的生命而生活, 並沒有一點能力可以超過舊生命的範圍(參羅5:14). 我們屬靈的眼睛是瞎的, 所圖謀的只是肉身的快樂, 今世的虛榮, 和肉體的情慾. 但現今我們因認識了耶穌基督, 已蒙祂的恩惠, 領受了祂的生命, 一切有關得著祂的生命, 和如何可得更豐盛的生命之事(參約10:10), 神都已經賜給我們了.
- (乙) 虔敬的事就是存敬畏神的心事奉神, 遵行神旨意的一切事. 無論對真道的持守, 對弟兄的相愛, 對聖工的盡忠, 對神所託付我們的職責和恩賜的運用與本分, 或與其他肢體共同配搭事奉的一切事務, 和一切能使我們的靈命受聖靈管治的事, 神都已經賜給我們了.
- (丙) 神已將一切關乎生命和虔敬的事, 像一份產業賜給了我們, 但我們是否都完全進入了神豐富的生命中呢? 彼得提醒我們, 這一切屬靈的豐富, 神既已都賜給我們了, 我們只需要用信心去支取, 去享用.
- (丁) 我們怎能確知神已將一切關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賜給我們了呢? 原因有二:
 - (1) 按神自己的“神能”. 按原文在第3節開始有“按照”這個詞, 但中文和合本聖經沒有把它翻出來. 就是說, 神是按照祂自己的神能而引我們進入祂的豐富. 我們是何等的軟弱, 愚昧; 但感謝神, 祂是按祂自己的“神能”把這些事都賜給我們了, 只要我們用信心去仰賴神的恩典.
 - (2) “皆因我們認識那用自己榮耀和美德召我們的主”. 在我們還未認識主之前, 我們是無份於生命和虔敬的事的; 等到我們被祂從世界中把我們選召出來(參彼前1:15; 2:9,21; 3:9; 5:10)並認識祂之後, 我們就有權可以在這些事上, 求神的喜悅並得著祂的賞賜.

(貳) **因神已將那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賜給我們**(彼後1:4)

- (甲) 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包括兩方面: 在消極的方面是“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”, 在積極的方面是“得與神的性情有分”. 彼得在這裏是說神已將這些應許賜給我們, 而不是叫我們去尋求神的應允. 現在的問題不是去尋求, 乃是要相信, 承認, 支取這現成而寶貴的應許, 從經歷中體驗神怎樣叫我們脫離那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, 並將神的性情活出來.
- (乙) “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”, 就是指從肉身, 肉慾, 和世俗方面而來的壞事, 這些事會敗壞我們的品德, 我們的靈命, 和我們與神之間的關係. 這些屬情慾的敗壞, 就是我們靈性生命成長最大的阻力. 現今神既有這麼寶貴的應許, 使我們可以脫離這等敗壞, 我們豈不應當追求更加長進, 讓神的應許能實在成就在我們身上麼?
- (丙) 神藉祂使基督復活的大能使我们得了重生, 這重生的生命, 就是神的生命. 我們既然有神的生命, 當然也就在祂的性情上有分了. 因此, 我們就當時刻省察自己, 是否常常順著神所賜給我們的生命行善, 是否照著神的性情而生活.

成長的呼籲(彼後1:5-7): 彼得認為一個信徒既有分, 並擁有神的性情, 就必須努力追求屬靈的知識, 不要單單滿足於相信的地步, 乃要朝向成熟成長的目標努力不懈地求進取. 這一段經文使我們看見, 一個信徒在追求靈命成長中, 應有的兩樣基本的態度.

(壹) **分外的殷勤**(彼後1:5上)

- (甲) “殷勤”原文是spoudan, 這個字在羅12:8,12; 林後7:11; 8:16; 來6:11; 彼後1:5,10; 3:14也都譯作“殷勤”,但在林後7:12; 8:7-8; 加2:10則譯作“熱心”,在猶3譯作“盡心”,在提後4:9,21; 多3:12譯作“趕緊”,在可6:25; 路1:39譯作“急忙”,在帖前2:17譯作“極力”,在彼後1:15譯作“盡心竭力”,在弗4:3; 提後2:15; 來4:11譯作“竭力”.從這些不同的譯法中,可知“殷勤”就是積極地把握機會,製造機會的意思.
- (乙) 彼得要求我們不但要殷勤,且要“分外的殷勤”,就是特別的殷勤.這“殷勤”表明我們在追求屬靈的事上,應比追求今世的事,如學問,金錢,名譽,或其他屬物質的利益,更為積極.
- (丙) “正因這緣故”,說明我們之所以要那麼積極地去追求屬靈的事的理由,是因為上段經文所說之事的緣故:就是我們已經認識了神,神又已將一切關乎生命,虔敬的事,和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賜給了我們,而我們也已經有分於神的性情.神既賜下這一切的恩典給我們,作我們屬靈的產業,我們就當“分外殷勤”地去發展,使我們可以豐豐富富地進入神的國.
- (貳) 有了又要加上(彼後1:5下-7)
- (甲) 在這幾節經文中一共七次提到“有了…,又要加上”,這正是“分外的殷勤”最好的方法,就是有了之後還要加上,沒有停止,這正是我們追求靈命成長所應有的態度.彼得自己是一個不停止成長的人,所以他能這樣教訓信徒.保羅也是一個“有了又要加上”的人;當他寫信給腓立比教會的時候,他的靈性已到達高深的境地,因他說:“因我活著就是基督,我死了就有益處”(腓1:21),但他在腓3:13-14卻表露出他那種不停止追求的態度,他說:“弟兄們,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著了;我只是有一件事,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,向著標竿直跑,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裏從上面召我來的獎賞”.由此可見,保羅在屬靈方面也是存著“有了…,又要加上”的態度.
- (乙) 彼得在這裏便具體地列出信徒追求屬靈品德之事項,這些事項好像一道階梯一樣,是逐層建造上去的;信心是第一階,還要加上德行,知識,節制,忍耐,敬虔,愛弟兄的心,和愛眾人的心.保羅在他的書信中也常提到一些德行:如在加拉太書他提到聖靈所結的果子有“仁愛,喜樂,和平,忍耐,恩慈,良善,信實,溫柔,節制”(加5:22-23),又根據教牧書信的記載,神的僕人應有追求“公義,敬虔,信心,愛心,忍耐,溫柔”(提後6:11)等德行.現將這八種信徒應有的品德簡述如下:
- (1) 信心: 聖經中的信心,乃是一種“實際的進入”,是一種內在的實際信仰.約1:12是“信心”的很好解釋:“凡接待祂的,就是信祂名的人,…”;換句話說,信祂的就是接待祂的.所謂信,就是實際的接待.保羅也說:“你若口裏認耶穌基督為主,心裏信神叫祂從死裏復活,就必得救;因為人心裏相信,就可以稱義;口裏承認,就可以得救”(羅10:9-10).單有口裏的承認,心卻不相信,這種承認是虛假的,無效的;口裏的承認,應當是心裏相信的表現.先有心裏的相信,然後有外表的承認,這種信才是真信.所以信心是一切屬靈品德的基礎,沒有信心則一切屬靈的品德就沒有根基,都是虛浮的,不可靠的.
 - (2) 德行: 德行乃指道德上的正直優美行為說的,真信心必然產生好行為.有些信徒以為只要有正確純正的信仰,就不需靠善行,這是不對的.不錯,我們是憑信得救,但得救後的生活卻要以正直的行為和善行來證實,使我們在道德,靈性,身體上有優美的品質,從而在生活上發揮優美的表現.
 - (3) 知識: 知識特指在理智經驗上,都具有神的真知識,以致影響德行.換句話說,是一種實際的知識,這種知識提供靈命成長的路線與途徑,使我們不致誤入歧途或偏差.我們要知道,屬靈的知識在善惡與真偽的戰爭中是十分重要的,因它能給人判別辯析的能力,尤其在今日這個紛亂的世代中,各種似是而非的思想理論充滿了整個社會,敗壞人的心思和價值觀念.信徒若有足夠的屬靈知識,了解神真理的原則,就能辯析錯謬,不被歪邪的異端思想所搖動.

- (4) 節制：節制有自制，自治之意。節制放在知識之後是十分合理的；有了信心，德行，和知識後，便能自制自治了。節制不是出於人的意志力量所表現的品德，乃是出於人的意志揀選聖靈，體貼聖靈，順從聖靈所生的力量。
- (5) 忍耐：忍耐是節制生活內在的動力，這種動力使信徒在患難和壓力的環境下，有克服的力量。換句話說，不是消極的忍受，乃是積極的得勝，在困難試煉中不灰心，也不放棄，站穩立場，堅定原有的信念和原則，過著敬畏的生活。
- (6) 虔敬：虔敬是指抱著一個真正敬畏神的效忠態度，即過著以神為中心的委身生活。一個以神為中心生活的人，一定會尊敬神，存真誠的心行事為人，凡事討神的喜悅，同時也在人際關係上表現恭敬有禮和尊重。
- (7) 愛弟兄的心：信徒彼此相愛是教會最大的特點，主耶穌曾說：“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，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”(約13:35)。信徒對弟兄有愛心，與別的肢體過相愛的生活，乃是信徒品德中的高級品德。
- (8) 愛眾人的心：信徒不單應有愛弟兄的心，還要加上神那種愛心；神的愛乃是“愛眾人的心”的愛，是對一切人不分等級的，所以我們應本著體會神的心而愛眾人。
- (丙) 以上彼得所列舉的八樣品德，都是每一個追求靈命成長的信徒所當刻意去培養的；當然這不是說要有了這一切的品德才算是成熟長進的人，而應是信徒作為追求培養的指標，在各方面作美好的發展，並互相調合，使自己達到一個優美整全的品格；這樣的品格就會滿有聖靈所結果子的表現，是神人所喜悅與稱讚的。

成長的價值(彼後1:8-11)：在這一段經文中，彼得一方面對以上的勉勵作一個結論，指出信徒若能在上段所提的幾件品德上追求，就必不至於不能結果子。另一方面則鼓勵信徒應更加殷勤的實行以上所說的教訓，這樣，他們就必能豐豐富富地進入主基督永遠的國了。

(壹) **不至於閒懶不結果子**(彼後1:8)

(甲) 彼得在這裏強調，信徒不但只應有上段經文所說的幾種品德，且要“充充足足的有”，常常的有。常常表現良好的生活見證，常常順著新生命來生活，便自然地在屬靈方面有成就。

(乙) 彼得在這裏又用一個十分肯定的語氣說“必使”，表示上段經文所列的幾種品德和追求的態度，就是一項秘訣，是必能結果子的途徑。我們若不想作一個閒懶不結果子的人，就要實行這幾樣品德，並讓神在我們裏面充分自由地活出這些品德來。

(丙) 許多信徒以為不犯罪便是一個好信徒，豈不知他可能是一個閒懶的信徒。他雖然沒有犯姦淫或偷盜，但是他卻不結果子，不長進。在屬靈的路程上，不長進就是後退，就很容易陷落在試探之中。主耶穌為甚麼責備那個惡僕，說他是又惡又懶的呢(參太25:26)？那僕人的惡是惡在甚麼地方呢？是惡在懶惰上！他並沒有殺人放火，他只把主人所交付他的銀兩埋藏了。

(貳) **不追求成長的危險**(彼後1:9)：彼得在這裏消極的指出，一個信徒若不追求上段經文所說的那幾樣品德，不但靈命會枯萎不能結果子，而且沒有屬靈的眼光，就變成盲目，只會看到地上短暫的事，卻也忘了神已經洗淨了他的罪。“眼瞎”在這裏是象徵性的，乃是在描述人在道德靈性上的盲目景況。這樣的人就必然是“近視”的；他的屬靈內心也落在很低沉可憐的境界裏；這樣，他就很容易被異端所搖動，在信仰上跌倒，走入錯謬歧途中。

(參) **永不失腳**(彼後1:10)

(甲) “應當更加殷勤”，這是彼得在這一大大段經文中，第二次提到“殷勤”(參彼後1:5)，這樣反覆地提到殷勤，似乎在暗示當時的信徒，因為信仰處境日漸困難，並有假師傅傳異端的困擾，以致信徒漸感困倦，怠惰，而不想前進。所以彼得將這些事情提醒他們，要他們不但不可怠惰，反要更加殷勤。

- (乙) 一個信徒有甚麼方法可以“永不失腳”呢？彼得在這裏把這方法指示給他們，這方法就是要在靈命與靈德上不停止地追求成長，就像一個小孩子常常會跌倒，有甚麼方法可使小孩子不常跌倒呢？就是讓小孩子長大；當小孩子長大之後，自然便離開這種常常跌倒的情形了。
- (肆) **必豐富富的進入主的國**(彼後1:11)：彼得在這裏對他上面所講的教訓作一個結論，他指出凡照以上的教訓去遵行的人，便可以豐富富的進入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，就是神的國，因主耶穌與神和聖靈，是三位一體的神。所以現今的信徒，不是沒有權利可以豐富富的進入神的國；現在的問題，乃在於我們是否實行彼得已經指示我們的，讓基督的生命能完滿地表彰出來，好叫我們可以在生活上和工作上，帶著豐滿的果子，迎見主的面。

彼得信息的目的和可信性

寫作的目的(彼後1:12-15)：這一段經文是彼得表白他自己的話，要趁他在未離開世界之前，盡他所能的勸勉信徒，使他們越發熱心，可以在主的恩典中成長。這幾節經文顯示彼得豫知他自己即將離世，因而要把握最後時機激勵信徒。由此可見，彼得確是全心全意以主的羊群為念，就在他自己快要殉道之前，仍掛念信徒靈性的成長。

- (壹) 彼得說他在勸勉信徒中所提到的“這些事”，並不是因為他們不知道；彼得雖知道他們已“曉得這些事”，但他“卻要將這些事常常題醒”他們，可見彼得已不只一次向信徒教訓過。
- (貳) “這些事”是指甚麼事呢？可能是指本書信中所講的一切教訓。但也有人認為，“這些事”可能是指馬可所寫的福音書，即馬可福音，因根據教會的傳統，馬可福音是彼得的證道資料。教會的教父愛任紐(Irenaeus of Lyons, 130-202)曾說，在彼得和保羅離世以後，身為彼得的門徒和傳譯者馬可，將彼得的證道資料，加以紀錄並傳於後世。
- (參) 彼得以帳棚來代表肉身(使徒保羅也有同樣的講法，參林後5:1-4)，他以為應當趁著他還在肉身中(即在世)時，題醒並激發信徒，盡他作神僕人應有的本分。彼得這樣作，是給我們一個很好的榜樣，好讓我們知道，我們肉身的生命也是十分有限的；當我們還在肉身的日子，今世的一切事奉，工作，可以榮耀主的機會，都擺在我們眼前，但當我們一離開了肉身的生命，這一切機會便都完結，不可再得了。雖然我們在永世中仍可以繼續事奉神，但那決定我們將來在榮耀裏要得賞賜的事奉，卻只是那些我們在今世在肉身中的事奉。所以我們也要像彼得一樣，盡量利用這不多的機會，作所應作的工作。
- (肆) 彼得說他知道他自己快要離世，因主耶穌曾這樣指示他。他這樣說，可能是指主耶穌復活後向門徒顯現時，對他說過的話(參約21:18-19)，也可能是指在他年老時，主耶穌再次更清楚地指示他。無論如何，彼得必沒有忘記主耶穌在提比哩亞海邊(參約21:1)指示他，他將怎樣為主受死的話，且常存為主捨命的心志，為主工作。根據教會的傳說(看第一講講義)，彼得是被倒釘十字架而死，但在這裏彼得對於自己即將面臨的苦難，毫無懼怕驚慌，只看作不過是“脫離”這暫時的帳棚，進入永久的居所而已。
- (伍) 彼得不但要在他有生之年，還有一口氣的時候，向信徒們傳揚神的真理，並設法使信徒們在他死後，仍然記得這些教訓。我們已說過，這些教訓可能是指馬可福音。

權威的根據(彼後1:16-21)：在這一段經文中，彼得要讓那些收信的人知道，他所要聲明的教訓是立穩在歷史性啓示的根基上。他一方面以他自己的經歷來作證，另一方面也用先知的啓示來見證。他的主題就是“主耶穌基督的大能，和祂降臨的事”，換句話說，就是有關基督再來的盼望和這世代的終結，而這主題是要到第3章才詳細講論。

- (壹) **彼得自己的見證**(彼後1:16-18): 彼得在這一段經文中, 用他自己親身的經歷來作證, 他認為主耶穌早日在山上變像(參太17:1-13; 可9:1-13; 路9:28-36)所彰顯的榮耀, 能力, 和尊貴的型態, 也必在祂第二次再來時再一次彰顯出來. 換句話說, 彼得所教導有關主耶穌第二次帶著榮耀和能力降臨的應許, 乃是基於一個歷史的事件上, 所以他所講的道理乃是非常可靠, 而非捏造的.
- (甲) 彼得將主耶穌再來的事與祂的大能連在一起講, 因當祂第一次降臨時, 祂是卑微, 軟弱, 和貧窮的(參太1:1-2; 8:20; 可6:2-3; 約1:46), 但當祂第二次再來時, 祂是大有能力, 榮耀, 和威嚴的(參太26:64; 24:30-31; 25:31; 腓3:20-21; 徒17:31; 來12:26; 啓1:7).
- (乙) 當時的信徒有人懷疑基督降臨之真確, 因為有些假師傅和不相信主應許的人, 譏誚主再來的應許(參彼後3:3-7). 顯然當時有異端或假師傅, 隨自己的意思講解聖經的話, 傳錯誤的道理, 引誘信徒, 以致有些信徒對主再來之真道發生疑惑. 所以彼得在這裏再一次堅固他們的信心, 使他們知道他對他們所傳講有關主再來的事, 絕不是他憑他個人的意思推測出來的道理, 乃是直接從神得到的啓示, 且經過主在山上變化形像時(參太17:1-13; 可9:1-13; 路9:28-36), 他在榮光中親眼看見主將來榮耀的“模型”, 因而對主再來之威榮有所領悟; 不但如此, 他也聽到神親自從天上來證明, 主耶穌就是祂所喜悅的愛子(參太3:17; 17:5; 可1:11; 9:7; 路3:22; 9:35). 這樣, 他所講有關主再來的應許, 就更具有權威, 更可信為確切無誤的了.
- (貳) **先知預言的確證**(彼後1:19-21)
- (甲) “我們並有先知更確的預言”, 彼得在這裏特別高舉舊約眾先知的預言. 雖然關乎主再來的應許, 彼得曾有親身聽見並看見的經歷, 但他並未因此輕忽了舊約眾先知預言的權威. 他說“更確”, 表示先知預言之可靠性, 較他自己在榮光中所看見的經歷, 其可靠性有過之而無不及. 彼得這樣說並不是他懷疑他自己的經歷, 或懷疑他自己所講的見證; 他乃是要使信徒重視神的話過於人的經歷. 因為能親自聽見並看見主榮光的人不多(在十二使徒中連彼得在內只不過三個人在山上看見主變了形像), 所以如果單單根據人的經歷, 或看重人的經歷過於神的話語, 就會有許多入因自己始終未有親自看見聽見的經歷而信心搖動了.
- (乙) 中文和合本聖經把第19節譯作“我們並有先知更確的預言, 如同燈照在暗處; 你們在這預言上留意, 直等到天發亮, …”, 似乎不太洽當; 按原文應譯作“我們並有先知更確的預言, 你們在這預言上留意, 如同燈照在暗處, 直等到天發亮, …”, 英文新國際版本(NIV)也譯作“*And we have the word of the prophets made more certain, and you will do well to pay attention to it, as a light shining in a dark place, until the day dawns...*”. 所以彼得的意思是說, 倘若我們留心眾先知們所說有關基督再來的預言, 用心等候並相信主將快來, 我們人生的目標必因專心盼望主的再來而改變, 對神的話語之遵行必更為真誠, 這樣我們便會在這黑暗的世代中得著亮光, 即在罪惡和黑暗的勢力所控制下的世界中得著亮光.
- (丙) 彼得在還沒有開始在下一章講論假師傅出現之前, 先在第20和21兩節經文, 清楚強調, 舊約聖經的神聖由來及其正確的解釋方法:
- (1) “經上所有的預言, 沒有可隨私意解說的”, 可見彼得當時有人按私意解說聖經的預言, 所以彼得要信徒謹慎從事, 不可隨私意解說預言. 事實上, 有許多異端都是在解說預言上, 發生錯誤所導致的後果. 因為預言既是預先說明一些我們所未知未發生的事, 就無法在事實上獲得印證. 這樣, 那些假師傅和傳異端的人便很容易憑自己的意思推測解說, 使信徒受誘惑. 所以信徒應當小心領悟聖經的預言.
- (2) “預言從來沒有出於人意的, 乃是人被聖靈感動說出神的話來”, 彼得在這裏以正面方式說出聖經的來源, 他說真正的預言不是出於人意, 乃是由聖靈的感動而成的. 他的意思是, 聖經的作者(眾先知們)是被神“托起來”寫出神的話語來; 在寫聖經的時候, 不錯是由人的手在那裏寫, 但所寫出的那些話, 並不是人自己所要寫的, 乃是他被另外一種力量托著他. 換句話說, 寫聖經的人自己沒有主動的力量, 也沒有自己的靈感, 他乃是依照神感動他時, 所給

子的思想寫出神的話語來。當然在表達措辭上他是有自由的，但他所寫的都是神要他寫的。所以，聖經的來源是神，是神透過聖靈來默示人的；換句話說，是神作主動，而人則是被動與神合作而已。因此，聖經並不是人所創作的作品，乃是神聖的作品，而裏面一切的話便被視為是神的話語了。